

广州市停发或终止社会救助公示单

经批准以下对象退出最低生活保障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特困人员支出型困难家庭救助范围，现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如有异议，请尽可能提供事实依据，可直接向镇（街）反映。

公示时间：2023年9月1日至2023年9月7日

监督电话：36899722 邮箱：huaduqujiuzhu@126.com

保障对象姓名	家庭人数	保障人数	保障金额（元/月）	家庭所在镇（街）、村（居）	备注
王益均	2	2	261.6	赤坭镇横沙村	经济核查此户家庭人均月收入超标，退出低边。
李寿松	2	2	261.6	赤坭镇赤坭村	死亡停救

审批单位（盖章）

2023年9月1日

注：未成年人信息不予公开。